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 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

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"年审会计师")对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、"康尼机电")2019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,并于2020年4月2日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14号——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,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说明如下:

一、强调事项段的主要内容

康尼机电于 2017 年 12 月收购广东龙昕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龙昕科技"),收购后康尼机电发现,龙昕科技原实际控制人擅自以龙昕科技名义进行违规借款、担保和存单质押,该事项对龙昕科技的生产经营带来了重大不利影响,导致龙昕科技未能完成业绩承诺方与康尼机电签订的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》及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》规定的业绩目标。2019 年 10 月康尼机电已将龙昕科技 100%股权对外转让。由于业绩补偿收回具有重大不确定性,康尼机电未确认此业绩补偿收益。由于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,中国证监会于 2018年8月决定对康尼机电进行立案调查,截止审计报告日,该立案调查

尚未结案。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。

二、公司董事会对相关强调事项的意见

1、业绩补偿事项

龙昕科技原董事长、总经理廖良茂利用职务便利私自以龙昕科技 名义违法违规对外借款和担保等事项披露以后,廖良茂被公安机关立 案侦查并羁押,大量违规借款和担保诉讼以及供应商诉讼相继发生, 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或划转,资金链断裂,龙昕科技生产经营难以为 继,资产出现大幅减值。广东龙昕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实现的归 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139,147,228.45元,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124,238,843.13 元,未完成 2019 年盈利预测数(因康尼机电已于 2019 年 10 月末将持有的龙昕科技 100%股权对外出售, 龙昕科技 2019 年度完成的业绩为 2019 年 1-10 月数), 龙昕科技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分别为 24,138.70 万元、-109,288.56 万元和 -13,914.72 万元, 较三年承诺业绩减少 192,430.58 万元。按照康尼机 电与业绩承诺方签订的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》及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之补充协议》, 龙昕科技业绩承诺方需向康尼机电补偿 22.59 亿元(其 中:股份补偿13.30亿元、现金补偿9.29亿元)。鉴于廖良茂及其一 致行动人所负债务金额巨大,且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已被质押或冻结, 尽管廖良茂已将其持有的东莞市锦裕源仪器科技有限公司 20%股权 以及其亲属廖良镜持有的江西龙耀科技有限公司 84%股权质押给公 司作为资产保全,但主要业绩承诺补偿方廖良茂及其一致行动人仍然

存在无力完成业绩补偿的风险。

2、关于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事项

截至目前,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 意见或决定,公司尚不能判断立案调查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。 如果收到相关文件,公司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目前公司的生产 经营情况正常。

三、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

- 1、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,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- 2、公司将采取有效的手段主张公司的权利,最大限度减少公司损失,维护股东权益。

特此说明。

